

表35. 高等檢察署及其檢察分署

中華民國

機 關 別	新 收 件				
	總 計	第 一 審			蒞 庭 案 件
		計	一 般 偵 查	自 動 檢 舉	
總 計	199,468	54	54	—	45,533
臺 灣 高 等 檢 察 署	100,491	12	12	—	22,866
臺 灣 高 等 檢 察 署 臺 中 檢 察 分 署	36,954	5	5	—	8,331
臺 灣 高 等 檢 察 署 臺 南 檢 察 分 署	23,652	13	13	—	5,741
臺 灣 高 等 檢 察 署 高 雄 檢 察 分 署	29,258	16	16	—	6,672
臺 灣 高 等 檢 察 署 花 蓮 檢 察 分 署	5,475	8	8	—	1,347
臺 灣 高 等 檢 察 署 智 慧 財 產 檢 察 分 署	2,256	—	—	—	420
福 建 高 等 檢 察 署 金 門 檢 察 分 署	1,382	—	—	—	156

# 檢察案件收結情形（機關別）

113 年 1-10 月

單位：件、日

數			終 結 件 數	期 末 結 件 底 數	每 件 所 需 平 日 均 數
再 議 案 件	執 行 案 件	其 他 案 件			
42,198	2,944	108,739	199,324	727	2.23
19,815	1,329	56,469	100,376	667	3.15
8,162	776	19,680	36,947	17	1.24
5,178	286	12,434	23,649	13	1.24
6,676	475	15,419	29,246	20	1.28
1,470	68	2,582	5,473	5	1.49
714	4	1,118	2,251	5	2.58
183	6	1,037	1,382	—	1.19